

岐山县水利局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十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岐山县水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水利发展规划和制度措施，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战略规划及重要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负责水利行业供水和城乡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水资源保护监测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负责全县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负责对水资源、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县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负责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负责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全县河道管理和堤防建设工作。

7、负责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建设市场分级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县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中小型灌排工程建设与管理。负责城乡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负责节水灌溉有关工作。负责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落实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收和评估等制度。负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1、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镇区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2、开展水利科技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3、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县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具体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县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内设机构

岐山县水利局现设局办公室、计划建设股、水旱灾害防御股、

水保供水股、财务审计股、水政股、纪检监察室、党建办等 8 个内设股室；岐山县水电工作队、岐山县水土保持工作站、岐山县地下水管理监测站、岐山县水利工作站、岐山县水政监察大队、岐山县节水中心、岐山县水资源事务中心、岐山县城北抽水管理站、岐山县北三抽水管理站、岐山县河务工作站、岐山县渭河综合治理保护中心、岐山县石头河西干渠灌溉管理站、岐山县凤鸣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凤鸣镇大营水务管理站、岐山县故郡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蒲村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京当镇祝家庄水务管理站、岐山县京当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青化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益店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枣林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雍川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蔡家坡镇水务管理站、岐山县蔡家坡镇安乐水务管理站、岐山县蔡家坡镇五丈原水务管理站、岐山县蔡家坡镇曹家水务管理站 26 个二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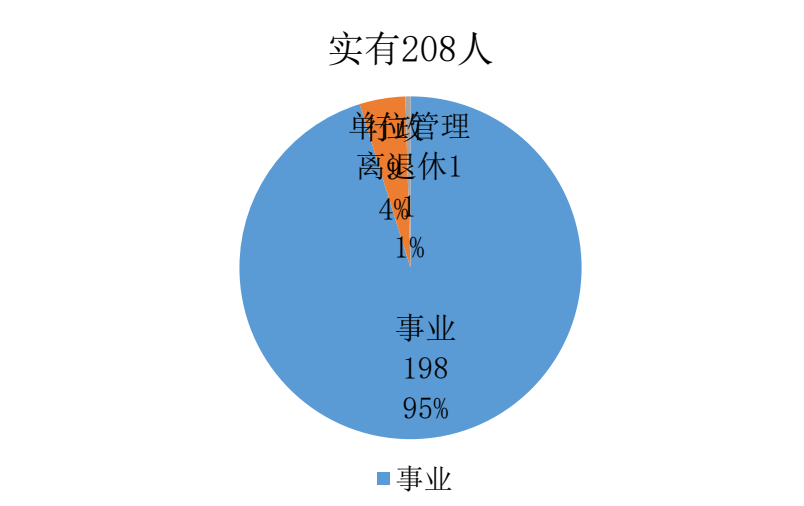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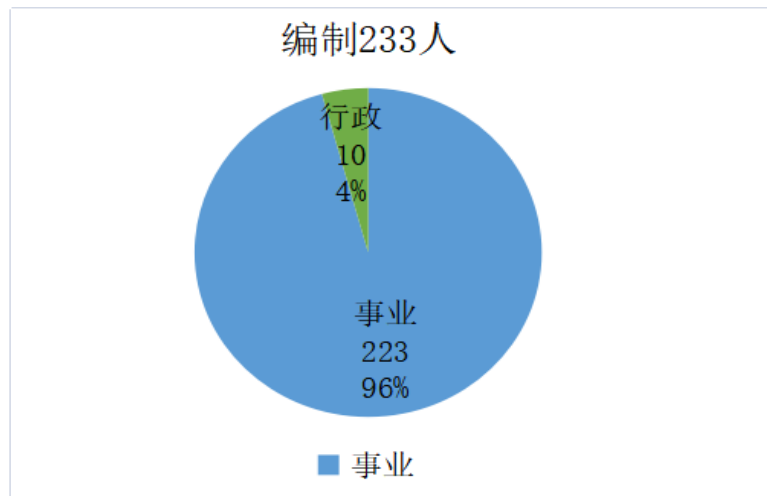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4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3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岐山县水利局本级（机关）
2	岐山县水利工作站
3	岐山县地下水管理监测站
4	岐山县城北抽水管理站

5	岐山县水政监察大队
6	岐山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7	岐山县水电工作队
8	岐山县水资源事务中心
9	岐山县节水中心
10	岐山县北三抽水管理站
11	岐山县河务工作站
12	岐山县渭河综合治理保护中心
13	岐山县石头河西干渠灌溉管理站
14	岐山县凤鸣镇水务管理站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3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223 人；实有人员 208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198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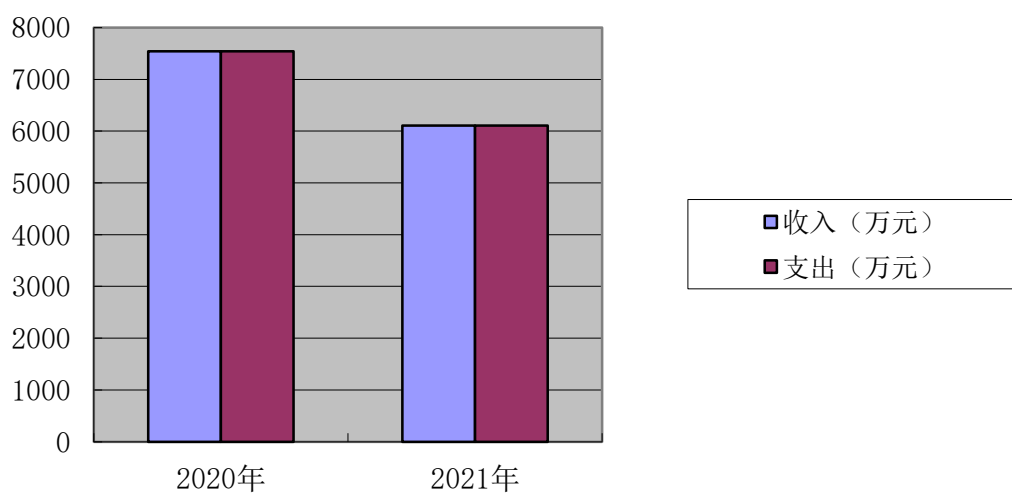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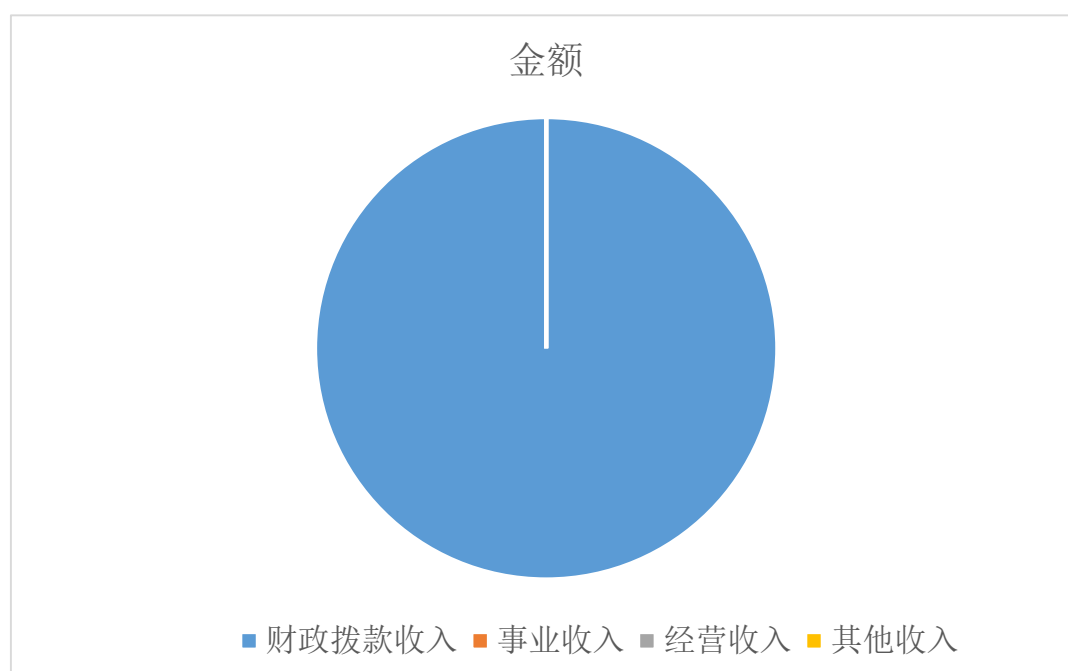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总计为 6104.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39.91 万元，下降 19.08%。主要是工程项目减少。

本年度支出总计为 6104.4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39.91 万元，下降 19.0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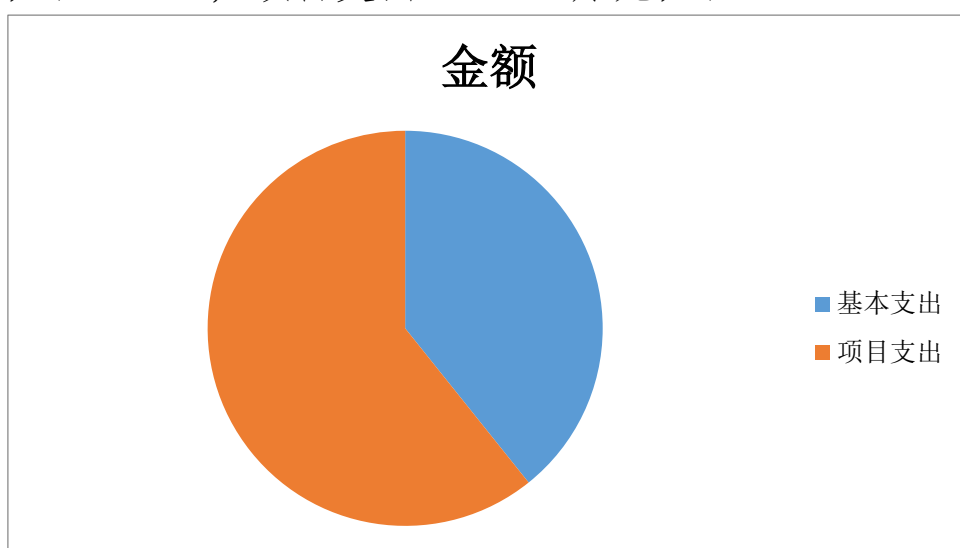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收入合计 6104.45 万元，主要含：财政拨款收入 6104.4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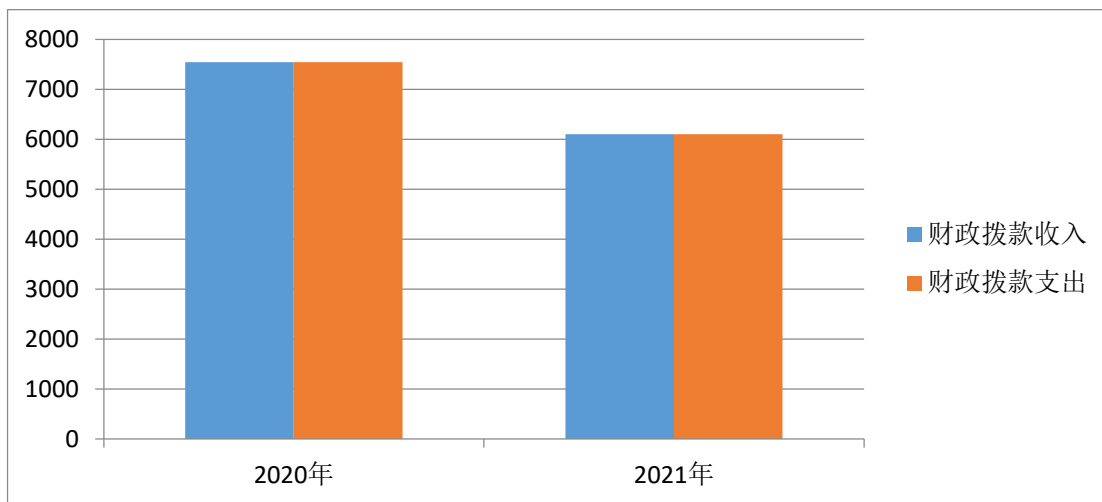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合计 6104.45 万元，主要含：基本支出 2396.14 万元，占 39.3%；项目支出 3708.3 万元，占 60.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与上年相比减少 1439.91 万元，下降 19.0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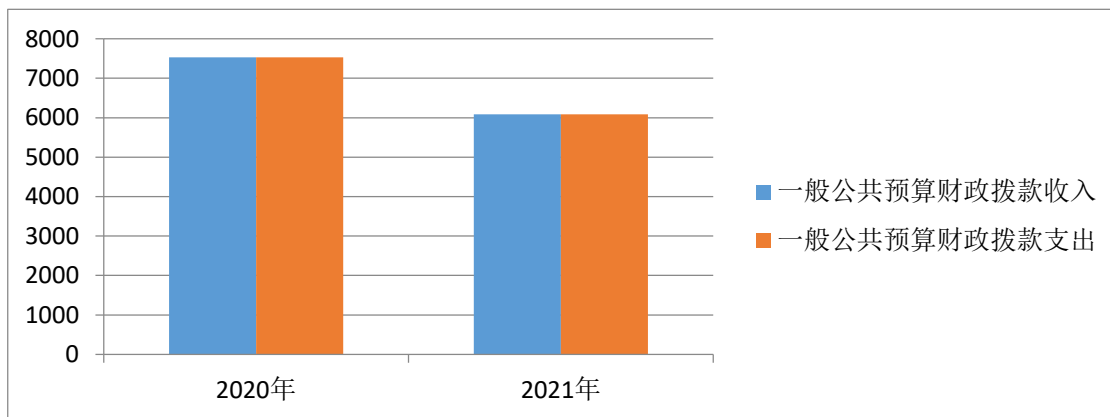
2021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与上年相比减少 1439.91 万元，下降 19.0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081.3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49.42 万元，减少 19.25%，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调整为 6081.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8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教育支出 0.6 万元；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2.22 万元；农林水支出 6058.5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 万元。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10.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调整离休人员待遇标准。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108.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80.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人员调动增加，工资社保等费用调整。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行业业务管理（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1865.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2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内人员工资标准调整，工资社保等费用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472.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2.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土保持（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54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1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质监测（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工程未完工。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85.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8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1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安全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项目未完成。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人畜饮水(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6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增加。

19.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调整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96.1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262.00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34.15 万元。

人员经费 2262.0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95.24 万元，津贴补贴 91.48 万元，奖金 43.60 万元，绩效工资 518.8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60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05.6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78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2.55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1 万元，离休费 9.72 万元，生活补助 8.94 万元，医疗费补助 62.60 万元，奖励金 2.9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8 万元。

公用经费 134.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9.81 万元，印刷费 8.57 万元，水费 3.88 万元，电费 15.43 万元，邮电费 3.33 万元，取暖费 18.65 万元，差旅费 14.51 万元，维修（护）费 7.43 万元，租赁费 1.81 万元，培训费 0.6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4 万元，劳务费 3.7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2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9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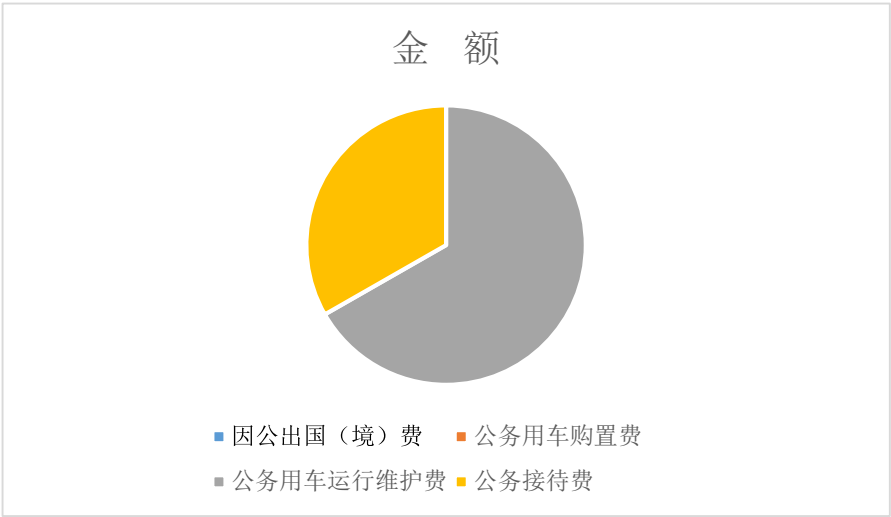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切实控制各项费用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3.29 万元,占 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64 万元,占 3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 0 人次, 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购置车辆 0 台, 预算为 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4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各项车辆运行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18 批次，205 人次，预算为 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和人数，压减相关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培训费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3.07 万元，本年支出 23.0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9.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年内人员调整增加，支出增大。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074.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208.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1866.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74.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6 个，共涉及资金 3685.2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2021 年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3.07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移民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23.07 万元，执行数 23.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 405 名库区移民，23.07 万元补助发放任务。

2.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108.96 万元，执行数 108.9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稻田恢复 156 亩。

3. 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472.77 万元，执行数 472.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修复加固渭河隔堤水毁七处 281 米，桃花岛中关雎亭基础加固，木栈道加固加高修复 225 m，新建人行桥 3 座。

4.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55 万元，执行数 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 13 座水库的维修养护工程，清理大坝 6 万平方米，清除溢洪道淤积物 680 立方米，填补大坝迎水坡砌石 10 立方米，放水洞清淤 150 立方米，有效改善水库安全运行现状。

5. 水土保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540.65 万元，执行数 540.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 20 座农村生态涝池修建和龙尾沟小流域治理工程，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52 平方公里。

6.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150 万元，执行数 15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对岐山县高级中学更换安装各类节水器具 611 套，新建闸阀井 18 座，安装电磁阀 19 个，建设校园绿化灌溉工程；铺设喷灌、管灌管网 6425 米，绿化喷头 1602 个，给水栓 38 套。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学校节水科学化、信息化管理水平，为节水型校园建设注入新的活力。

7. 水质监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5 万元，执行数 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对全县 9 个镇 26 处地下水监测井进行动态监测，全年取得监测数据 2045 组，水质取样化验 42 份，为地下水动态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8. 防汛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75 万元，执行数 7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阜丰生物和光伏发电公司段堤防应急加固 1.2 公里，有效保障企业居民安全度汛。

9. 抗旱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28 万元，执行数 2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对抽水站维修、管道安装、机井设施配套等，改善和提升水利基础设施配套，为农村抗旱灌溉提供有力保障。

10. 农村水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85.49 万元，执行数 85.4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枣林机井灌溉工程，新打机井 5 眼，发展节水灌溉面积 684 亩。

11.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810 万元，执行数 8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横水河刘家河至河家道段治理工程，新建护岸 7425 米，新修堤顶道路 3938 米，新修下河踏步 4 处。

1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13.56 万元，执行数 13.5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库区移民后期生活补助发放，保障了移民群众生产生活的稳定安定。

13. 水利安全监督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2.81 万元，执行数 2.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对全县 9 个水利项目，按施工工序实施质量及安全监督，确保工程质量全部合格或优良。

14. 农村人畜饮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263 万元，执行数 2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全县 3 个镇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 7 处，对部分供水设施进行改

造提升，解决了 1.88 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进一步改善农村饮水安全基础设施条件，提高供水保证率。

15. 其他水利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1065 万元，执行数 106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农村水厂管护，河长制推行，消防设施维护、新农保工龄补贴等专项业务管理工作。

16.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年初预算调整为 10 万元，执行数 10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保障房外部供水剩余工程，有效改善了居民供水条件。

（三）部门决算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全年总预算数 2447.09 万元，年初预算调整为 6104.45 万元，执行数 610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2396.14 万元，执行数 2396.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全系统人员的工资福利等支出；项目支出预算调整数 3708.3 万元，执行数 370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通过项目实施，完成全县水利事业各项目标任务，确保各项水利工程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如期建成投运，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提高做出突出贡献。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四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序号	内容	是否 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	是	
表 10	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否	不涉及
表 1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表	否	

部门决算公开表 1--表 9 及绩效自评表 10、表 11 电子表附后。